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9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或送达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到 5 人，实到 5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张祥瑞先生、张志泉先生为公司监事，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董事长、监事、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27）。

二、《关于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公告》（2018-128）。

特此公告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9月15日